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02)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609,544,000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489,083,000元), 較往年上升約25%。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 106,372,000 元(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117,039,000 元)及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17.23 分(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18.96 分), 比去年減少約 9%。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8分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5分)。

經審核業績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609,544	489,083
銷售成本		(343,284)	(266,265)
毛利		266,260	222,818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59,390	52,60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303)	(21,081)
行政開支		(40,523)	(35,092)
其他開支		(131,818)	(88,198)
稅前盈利	4	122,006	131,049
稅項開支	5	(14,665)	(10,515)
本年盈利		107,341	120,534
其他綜合收益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28)	(222)
除稅後之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328)	(222)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07,013	120,312
盈利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06,372	117,039
非控股股東權益		969	3,495
		107,341	120,534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06,044	116,817
非控股股東權益		969	3,495
		107,013	120,312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 本年盈利	7	17.23 分	18.96 分

建議派發本年度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 6。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161	93,925
無形資產		29,956	24,98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70	-
可供出售投資		500	-
遞延稅項資產		10,329	8,166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66,816</u>	<u>127,071</u>
流動資產			
存貨		136,205	127,152
應收賬款及票據	8	142,473	95,3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858	27,8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6,017	267,200
流動資產合計		<u>563,553</u>	<u>517,55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9	64,403	56,971
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		97,894	94,003
應付稅項		17,638	17,303
流動負債合計		<u>179,935</u>	<u>168,277</u>
淨流動資產		<u>383,618</u>	<u>349,27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50,434</u>	<u>476,346</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款項		-	1,672
遞延稅項負債		41	427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1</u>	<u>2,099</u>
淨資產		<u>550,393</u>	<u>474,247</u>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1,733	61,733
儲備	10	404,314	347,656
建議末期股息	6	49,386	30,867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15,433</u>	<u>440,256</u>
		<u>34,960</u>	<u>33,991</u>
權益合計		<u>550,393</u>	<u>474,247</u>

附註：

1. 編制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呈報，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涉及金額均以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列示。

1.1 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編制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以下的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i>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導準則 – 對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i>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i>關連人士披露</i>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i>金融工具：呈報 – 供股的分類</i>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i>最低資金要求預付款項</i>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i>以權益工具註銷財務負債</i>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修訂多項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下文進一步說明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包括於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影響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方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4號（經修訂）澄清並簡化了關連方的定義。新定義強調應審視關連方關係並澄清了某些人員及主要管理人員會影響實體關連方關係的情形。該準則亦就與政府或受相同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進行之交易之一般關連方披露規定提供部份豁免。

關連方會計政策已經修訂，以反映經修訂準則中關連方定義的變化。採用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無任何影響。

(b) 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的*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載列了對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此等各項準則均就有關修訂各自設有過渡性條文。儘管採納有些修訂可能造成會計政策的變更，但是沒有任何修訂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的經濟影響。本集團適用的主要修訂詳情載列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該修訂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所刪除的對或然代價之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2008年經修訂）前所進行的業務合併之或然代價。

另外，該等修訂限定了對非控股權益計量之選擇範圍。僅有屬於現時所有者權益且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成分，方可以公允值或以現時的所有權工具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的可辨認淨資產計量。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需採用其他計量基準，非控股權益之所有成分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允值計量。

該等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的以股份付款獎勵的會計處理方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表：修訂澄清了對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份的分析可以於權益變動表中或者於財務報表附註中呈列。本集團選擇將對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份的分析於權益變動表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作出的後續修訂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開始應用或倘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提早應用時則提早應用。

2.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單位根據不同的產品和服務劃分為如下兩個報告經營分部：

- 設計、開發及銷售集成電路分部(「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與銷售」)；及
- 提供集成電路之測試服務分部(「集成電路產品的測試服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成電路產品的 設計、 開發與銷售 人民幣千元	集成電路 產品的 測試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584,935	24,609	609,544
內部銷售	-	23,813	23,813
	584,935	48,422	633,357
調節：			
抵銷內部銷售			(23,813)
收入			609,544
分部業績	99,466	10,129	109,595
調節：			
抵銷內部業績			226
利息收入			4,939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7,246
稅前盈利			122,006
分部資產	613,090	117,778	730,868
調節：			
抵銷內部應收款			(1,86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370
總資產			730,369
分部負債	124,511	57,334	181,845
調節：			
抵銷內部應付款			(1,869)
總負債			179,976

其他分部資料：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2,196	14	2,210
折舊	7,176	7,536	14,712
無形資產攤銷	3,502	-	3,50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70	-	870
資本支出	26,557	33,796	60,353*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成電路產品 的設計、開發 與銷售 人民幣千元	集成電路產品 的測試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474,760	14,323	489,083
內部銷售	-	20,019	20,019
	474,760	34,342	509,102
調節：			
抵銷內部銷售			(20,019)
收入			489,083
分部業績	109,911	9,556	119,467
調節：			
抵銷內部業績			118
利息收入			3,884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7,580
稅前盈利			131,049
分部資產	541,555	97,043	638,598
調節：			
抵銷內部應收款			(2,14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8,166
總資產			644,623
分部負債	122,011	50,079	172,090
調節：			
抵銷內部應付款			(2,14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27
總負債			170,376

其他分部資料：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9,354	107	9,461
折舊	6,016	6,221	12,237
無形資產攤銷	2,162	-	2,162
資本支出	<u>32,727</u>	<u>17,160</u>	<u>49,887*</u>

* 資本支出由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組成。

地域資料

(a) 對外銷售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543,630	435,198
亞太地區 (不包括中國大陸)	51,495	44,702
其他	14,419	9,183
	<u>609,544</u>	<u>489,083</u>

以上業務之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處之區域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55,095	118,895
亞太地區 (不包括中國大陸)	22	10
	<u>155,117</u>	<u>118,905</u>

以上非流動資產之資料按照資產所處之區域劃分及不包括金融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一個主要客戶資料

約人民幣 35,205,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45,655,000 元)之收入乃來自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及銷售分部的一個主要客戶的銷售。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出貨品的開票淨額(扣減退貨與商業折扣)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商品	584,935	474,760
提供服務	24,609	14,323
	<u>609,544</u>	<u>489,083</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4,939	3,884
補貼收入	3,542	3,877
研究活動之政府補助收入	47,205	41,13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65	-
其他	3,339	3,703
	<u>59,390</u>	<u>52,602</u>

4. 稅前盈利

本集團的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貨成本	330,346	261,741
提供服務成本	12,938	4,524
折舊	14,712	12,237
研究與開發成本：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3,502	2,162
本年度開支	121,849	75,403
	<u>125,351</u>	<u>77,565</u>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5,805	4,225
核數師酬金	1,075	1,050
僱員成本 (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80,425	55,099
養老金計劃供款	8,064	6,380
	<u>88,489</u>	<u>61,479</u>
減：開發成本資本化之金額	<u>(7,142)</u>	<u>(7,191)</u>
	<u>81,347</u>	<u>54,288</u>
匯兌差異，淨額	1,831	193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準備	1,706	487
存貨按可變現值之準備	504	994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準備	-	7,9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71	117
銀行利息收入	(4,939)	(3,884)
補貼收入	(3,542)	(3,877)
政府補助收入**	(47,205)	(41,13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365)</u>	<u>-</u>

* 本年度遞延開發成本的攤銷已包括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

**因在中國大陸上海開展研究及開發活動以支援國內科技發展而收到多項政府補助。收到的政府補助，倘若無附帶任何未實現之條件或或有事項且與意圖補助之成本並不匹配，則被確認為其他收入。倘若與收到的政府補助所匹配的相關支出尚未發生，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作為「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列示。

5.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須按基本稅率 25% 繳納所得稅。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企業」）之資格可享 15% 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所得稅按應課稅溢利之 15% 計提（二零一零年：15%）。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華嶺」）須按基本稅率 25% 繳納所得稅。上海華嶺為高新企業可享 15% 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上海華嶺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 15% 計提（二零一零年：15%）。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復控華龍須按基本稅率 25% 繳納所得稅。同時，根據上海浦東新區稅務局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發出的批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復控華龍可於錄得利潤的首兩年獲全數豁免繳納所得稅金，並於其後三個財政年度獲寬減百分之五十之稅金。復控華龍仍於第四個獲利年度，故享有 50% 所得稅寬減。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復控華龍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 12.5% 計提（二零一零年：12.5%）。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兩間附屬公司，深圳市復旦微電子有限公司及北京復旦微電子技術有限公司均須按基本稅率 25% 繳納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此等附屬公司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 25% 計提（二零一零年：25%）。

由於年內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香港利得稅計提準備（二零一零年：16.5%）。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香港		
本年度費用	-	263
以前年度少計提	-	5
即期 - 中國大陸		
本年度費用	18,122	21,043
以前年度多計提	(908)	(8,063)
遞延	<u>(2,549)</u>	<u>(2,733)</u>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14,665</u>	<u>10,515</u>

6.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8 分（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5 分）。

建議派發之本年度末期股息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

7.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	<u>106,372</u>	<u>117,039</u>
	股份數目(以千位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17,330</u>	<u>617,330</u>

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比較年度內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之因素，故該等年度之基本每股盈利金額未有調整。

8.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156,707	107,884
減值	<u>(14,234)</u>	<u>(12,529)</u>
	<u>142,473</u>	<u>95,355</u>

本集團與客戶(除新客戶要求預先付款外)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付款期一般為三十至九十日。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賬款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亦會定期檢查了解過期未付款之賬戶。應收賬款不計算利息。

於資產負債表日，應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17,525	73,890
三個月至六個月	16,745	14,012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5,346	6,886
超過十二個月	<u>2,857</u>	<u>567</u>
	<u>142,473</u>	<u>95,355</u>

9.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64,070	56,412
三個月至六個月	-	502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	4
超過十二個月	333	53
	<u>64,403</u>	<u>56,971</u>

應付賬款及票據乃不計算利息及通常於 90 天信用期限支付。

10. 儲備

	股份 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 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8,486	17,086	(2,665)	78,799	261,706
本年度盈利	-	-	-	117,039	117,039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222)	-	(222)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222)	117,039	116,817
宣派之二零一零年 末期股息	-	-	-	(30,867)	(30,867)
撥自保留盈利	-	9,930	-	(9,930)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8,486	27,016	(2,887)	155,041	347,656
本年度盈利	-	-	-	106,372	106,372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328)	-	(328)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328)	106,372	116,044
建議派發之二零一一年 末期股息	-	-	-	(49,386)	(49,386)
撥自保留盈利	-	11,367	-	(11,367)	-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8,486</u>	<u>38,383</u>	<u>(3,215)</u>	<u>200,660</u>	<u>404,314</u>

11. 比較數字

為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會計政策與中國會計準則中的相關政策趨同，在財務報表上有若干項目之呈列方式進行調整。若干比較數字已相應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業務未有受到外圍經濟不景氣所影響。雖然本年度欠缺上年度上海市舉辦世博會的利好因素，惟國內經濟仍舊快速增長，加上電子產品市場需求殷切及本集團的新產品得到市場受落，本集團的業務得以持續發展。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續創新高，於中國大陸及海外地區的銷售均錄得增長。為增加海外銷售，本集團透過香港附屬公司，已分別於新加坡及台灣設立聯絡辦事處，藉此加強海外業務發展。

年內，本集團仍致力於以 IC 卡芯片設計為核心的多元化產業上，除參與不同省市的政府項目及為大型活動提供支援外，更將技術推展至社保及金融等跨行業廣泛應用層面，同時亦參與多項技術研討及展覽。年內完成了多項產品研發工作，若干產品陸續推出市場並獲得良好銷售效益，致使營業額按年錄得升幅。

有關本集團於年度內各項產品及業務之表現分析如下：

IC 智能卡芯片

IC 智能卡芯片一向為本集團的主要盈利來源，本年的銷售額佔本集團之整體銷售比重超過半數，但比較往年僅增加約 7%，而銷售量則比往年增加約 19%。由於往年此類產品受惠於上海市舉行世博會帶動而銷售額及銷售量均大幅上升，形成本年度銷售額增長相對放緩。由於加強開拓其他省市的新市場，故銷售額及銷售量均錄得按年上升。本集團的 IC 智能卡芯片的大部分產品屬於公交及軌道交通卡應用方面，產品價格比較穩定，故本年度的毛利率比較去年只有輕微上升。

消費電子芯片

由於本年度國內經濟持續增長，消費電子產品仍受惠於市場需求上升，銷售額及銷售量分別比上年度增加約 26% 及 30%。此類別產品佔本集團之整體銷售比重次位，對本集團的業績有一定貢獻。消費電子產品市場需求不斷增大，惟消費者對產品之更新速度要求加快，致令產品使用週期縮短，故本集團所投放的研發資源亦較多。本年度的毛利率因產品市場價格維持而跟往年相若。

電力電子芯片

年內本公司與附屬公司復控華龍合作研發的新一代智慧電能表芯片於下半年成功推出市場。由於產品技術於智能電網產業鏈中的智慧表計、漏電保護設備、電力自動化設備等提供專用的集成電路芯片及配套系統解決方案，並參照國家電網公司智慧電能表技術規範要求進行設計，於市場上推出後獲得眾多企業廣泛採用。本年度此系列產品之銷售比往年多約 121%，而毛利率因價格調整以適應市場而有所下降。此系列產品之銷售增長為本年度的業績提供良好貢獻。

汽摩電子芯片

汽摩電子芯片類產品之銷售額比往年大幅下滑約 29%，毛利率亦比往年下跌。由於長期受到市場激烈競爭，本集團於此系列產品投放資源不多及已減少研發，產品銷售只佔本集團的極少部份。

通訊電子芯片

通訊電子芯片產品之銷售額比往年稍微下跌約 3%，毛利率跟往年相若。由於市場飽和及競爭劇烈，本集團對此系列產品已停止研發及僅以舊有產品銷售，對整體營業額及盈利貢獻不大。

IC 產品測試服務

IC 測試服務由附屬公司上海華岭提供，其收益按年上升乃受惠於國內電子產品市場維持興旺及於業內擁有豐富經驗和技術。本年度服務費收入比往年度增加約 72%，雖然由於營運成本增加關係導致毛利率比往年下跌，但盈利仍有增長。此 IC 測試服務乃本集團的產品測試後援，其收益逾半源自本集團內部交易並產生協同效應。

其他 IC 芯片及產品

其他 IC 芯片及產品於年內的銷售下跌約 17%，毛利率跟往年相若，由於此等產品並非本集團之主流系列，對業績影響輕微。此等產品毛利率一般較其他產品為高，且有助本集團發展多元化的市場，對主流產品可產生協同效應。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 609,544,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489,083,000 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上升約 25%。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淨額約為人民幣 106,372,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117,039,000 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 17.23 分(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18.96 分)，比去年減少約 9%。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8 分(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5 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雖然上升，但毛利率因原材料價格上漲及加工費增多而由往年的 46% 減少至約 43%。其他收入及收益比去年增加約 13%，此乃由於銀行存款利率上調而增加利息收入，此外就研究活動的政府補助收入亦比往年增加。

在銷售及分銷成本方面，本年度比上個年度增加約 48%。除營業額增加導致基本開支相應增加外，亦因員工薪酬調整而上升。此外因開拓國內其他城市的市場也令差旅費增多，而為開發海外市場所設立的海外辦事處亦增添業務開支。行政開支比往年增加約 15%，此乃由於業務增長而開支相應增加所致。其他經營開支方面，本年度比往年增加約 49%，原因為研發成本上升加上年內對項目研發大幅投入約人民幣 121,849,000 元，另呆壞賬準備亦比去年輕微增加。

在稅項方面，由於在上年度有人民幣 8,063,000 元的前期過多準備撥回，故比較上本年度的所得稅相對提高。撇除上述因素，由於本年度盈利下滑，所得稅計提實際比往年減少約 14%。

於年內，本集團的非固定資產有若干增加，當中因應業務發展及營運所需而添置尚未辦妥產權交割的辦公用房約為人民幣 10,190,000 元，此外，因為投入研發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約人民幣 11,528,000 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比對上年的結算日有較大增加，然而大部份的應收賬款均為付款信貸期內的新增貨款，詳情載於附註 8。於結算日的應收賬款減值已作出檢討及適當減值。

重大投資及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分點科技有限公司（「分點科技」）基於業務發展所需，於年內作出股份架構重組，並進行增資以引進其他股東。於分點科技增資完成後，本集團所持該公司股份權益下降至約 26.4%。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於年內無其他重大投資及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未來重大投資

本集團仍積極尋找合適項目，暫時未有重大投資計劃。

技術合作

本公司於上年度與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上海聯通」）簽訂協議，合作開發物流網相關技術。藉此，本集團將可獲上海聯通提供相關信息、技術及資源以利日後拓展物流網業務。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人民幣 550,393,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474,247,000 元)，比往年增加約 16%。其中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 563,553,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517,552,000 元)，比往年增加約 9%，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 256,017,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267,200,000 元)，比往年減少約 4%。

本集團除於首次上市及曾於二零零一年進行配售股份籌集資金外，其後均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由於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充足及流動資金處於健康水平，故足以應付日常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所需。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存款及保證金作為擔保(二零一零年：無)。此外，本集團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第三者(二零一零年：無)。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並僅由普通股組成。

借貸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 179,935,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168,277,000 元)，比往年增加約 7%。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 41,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2,099,000 元)，比往年減少約 98%。資產淨值約為每股人民幣 0.89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0.77 元)，比往年增長約 16%。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與流動資產之比率約為 31.9%(二零一零年：32.5%)。而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淨資產約為 32.7%(二零一零年：35.9%)。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均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一零年：無)。

利率及外匯風險

董事相信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帶浮動利率的債務，因此本集團不會面對任何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源自與非功能貨幣單位的購貨及銷售交易。本集團約有11%(二零一零年：23%)的銷售以非功能貨幣計量，而近乎77%(二零一零年：80%)的成本則以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維持某程度之外匯貨幣單位以應付以外匯計量之貨款。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確定的承擔落實前，不擬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自身的營運或流動資金因此受到影響。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信譽可靠的第三者進行交易，故不需要任何抵押。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存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於本集團之最大之五名客戶之應收賬款及票據約佔整個集團應收賬款及票據餘額總額的 21% (二零一零年：27%)。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賬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這些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源自交易對方的違約，最大風險程度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價值。

資本性承擔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性承擔額約為人民幣 1,299,000 元為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1,445,000 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資本及資金運用

本集團現時財政穩健及資金充裕，將合適地投放於研發新產品及尋求合作機會。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聘有僱員約 614 人（二零一零年：547 人）。本年度由於本集團業務增長，研發項目增加及開拓市場所需而增加僱員。所有僱員的薪酬均參照最近市場趨勢及僱員之表現、資歷、經驗和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而釐定。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映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之僱員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 91,934,000 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64,829,000 元）。僱員總成本大幅增加除因員工數目增長外，亦由於業內人材渴求，需調整工資挽留專才所致。

未來展望

本集團於年內有多項產品完成研發工作，並已陸續推出市場及獲得良好銷售效應。本集團除繼續努力開拓國內市場外，亦已於海外設立聯絡辦事處，冀望能拓展海外業務，進一步擴闊市場空間。本集團按照概定業務方針及目標，除市場推廣外，亦不斷投放適量資源於研發工作上，確保產品貼近市場及推陳出新。董事相信雖然處於外圍經濟不明朗的因素及中國經濟預測輕微下調的不利情況下，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的業務及業績仍可維持平穩發展。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 8 分（「末期股息」）。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並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股權登記日」）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的實施條例，本公司向於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H股股東名冊」）之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前，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有，故此，本公司將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末期股息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持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權益類別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 本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或未成年 子女持有	透過受 控制公司	信託受 益人 (附註)	總數	
董事						
蔣國興先生	7,210,000	-	-	1,442,300	8,652,300	1.40
施雷先生	7,210,000	-	-	12,980,000	20,190,000	3.27
俞軍先生	-	-	-	10,961,530	10,961,530	1.78
程君俠女士	-	-	-	8,076,920	8,076,920	1.31
王蘇先生	-	-	-	7,211,530	7,211,530	1.17
章倩苓女士	-	-	-	1,733,650	1,733,650	0.28
何禮興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沈曉祖先生	-	-	-	1,442,300	1,442,300	0.23
	14,420,000	-	-	45,290,530	59,710,530	9.67

監事

李蔚先生	-	-	-	6,057,690	6,057,690	0.98
韋然先生	-	-	-	288,460	288,460	0.05
	-	-	-	6,346,150	6,346,150	1.03

附註：股份由透過本公司之職工持股會擁有。職工持股會由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本公司現時及過往僱員、以及上海復旦大學 ASIC 系統國家重點實驗室（「大學實驗室」）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投資」）的部份僱員及獲委聘與大學實驗室進行技術合作的若干個別人士等組成。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之好倉：

	聯營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股份/股權衍生工具	所持股份/股權衍生工具數目	權益類別及性質	佔聯營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董事						
俞軍先生	上海分點科技有限公司（「分點科技」）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普通股	2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5.277
王蘇先生	分點科技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普通股	1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2.638
監事						
李蔚先生	分點科技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普通股	1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2.638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定團體的股份而獲取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上市規則第 5.48 條至 5.67 條所規定之董事證券交易之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確定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有關準則及守則。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紀錄，持有本公司股份 5%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本公司的內資股之好倉：

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的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職工持股會		實益擁有人	144,230,000	23.36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	(1)	實益擁有人	106,730,000	17.29
上海復旦科技產業 控股有限公司	(2)	實益擁有人	109,620,000	17.76
上海商業投資	(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9,620,000	17.76

附註：

(1)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上海復旦大學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2) 此等普通股份由上海復旦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該公司之 90% 權益由上海商業投資擁有。上海商業投資是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

除上述於「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披露的董事及監事的權益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中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條款。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於年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止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業務權益。

公眾持股量之足夠程度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總發行股份不低於 25% 由公眾持有。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完全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 15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8 條至 5.33 條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察本集團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強先生及郭立先生及非執行董事沈曉祖先生。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已經該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程君俠女士及王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蓉女士、何禮興先生及沈曉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及陳寶瑛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後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刊登最少七天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fmsh.com。

*僅供識別